## 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-2022-002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,经审查,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,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2022年04月22日

项目编号: JZ20200352

- 1、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,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,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2、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,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3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,即自动作废,有效期至2023年04月22
- 日;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,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4、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,应妥善保管,并按规定归档。
- 5、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深圳市宝安区兴围学校						用地位置			宝安区福永街道		
宗地编码	1						宗地号					
土地使用	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		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						深规划资源宝函[2021]556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			2 栋				选址意见-		书	用字第 440306202000040 号		
总建筑面积 m²	计规定容积率建 筑面积m²		建筑覆盖率		绿化覆盖 率	建筑最高高度 m		最大层数 栋数		机动车停车位 (地上/下)	非机动车停车位 (地上/下)	
35580.00	25755. (	5755. 00 30. 00/		30.00		23. 90	7,	/2 2		/100	/	
本期建筑面	和五分配		建筑功能		建筑面积			积m²		地上核增		
平列 建 奶 田	11/1/八八月	<b>灶州</b> 切肥		规定		核减		合	计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m²	
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2746 8.00㎡	地上	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		11512		0		115	512	架空绿化休闲	1713	
		微格教室		550		0	0		50			
		教师宿舍		1500		0	0		00			
		办公用房		1830		0		1830				
		生活服务用房		1215		0		1215				
			合计		.6607	0		16607		合计	1713	
		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		6848		0		6848				
	地下	生活服务用房		2300		0		2300				
			合计		9148	0		9148				
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	:	共用停车库	5953								
		Ź	公用设备用房		2159							
			合计		8112							
附件	1、总平面	1、总平面图; 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(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); 3、各向立面图; 4、剖面图; 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;										
备注	1、用地单位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(复印件)及审定的总平面图(复印件)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 2、车行出入口设计应另行报批,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。 3、本项目设计建、构筑物(含避雷针)最高点海拔高度应符合机场净空控制要求。 4、本宗地停车位充电桩配置比例不低于 30%,剩余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。 5、应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,本项目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 75%; 应落实《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》的相关要求,本项目绿色建筑自评等级为国家二星级; 应满足《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》。 6、该项目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,应按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的结论采取相应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,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施工、验收和交付使用; 7、新建建设项目应当按照标准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设施,配套建设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使用。				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				